

# 攀枝花市仁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2021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复员退伍军人、两参人员、带病还乡退役军人生活补助）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攀枝花市仁和区退役军人局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在该项目管理中的主要职能是：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政策并监督实施，拟订退役军人工作政策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攀退役军人发[2020]42号）文件规定：在乡老复员军人区级配套779.4元/人，带病还乡区级配套624元/人，两参人员区级配套546元/人，共需项目资金25万元。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资金管理依据《攀枝花市优抚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军人抚恤优抚条例》要求，根据优抚专项资金管理规定，所有优抚资金专款专用，专户存储，专账核算。优抚资金按照“国库统管、分账核算、直接补助、到户到人”的原则进行管理，采用国库集中支付方式支付，项目部门、单位无截留、挤占和挪用情况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该项目专项资金由区财政下达

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由我局优抚股按照规定标准计算发放。在资金分配使用上严格按照财务管理规定支付，支付资金通过区财政局审核，做到专款专用。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根据攀枝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要求，2021年为40名复员退伍军人、12名带病还乡退伍军人、387名两参人员发放生活补助金，提高优抚对象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按规定要求在2021年初将支付需用资金纳入预算并上报区财政局审批。将复员退伍军人、带病还乡退伍军人、两参人员生活补助纳入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每月发放，此项资金做为年底上级资金缺口补充。2021年12月发放抚恤和生活补助时，因上级资金不足，向区财政申报此项目资金用款计划22.98万元，由区财政将需用资金下达至财政大平台，按规定标准从大平台审核并通过一卡通发放生活补助共22.98万元，。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本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2021年年初完成需用资金的

预算上报，区财政局2021年3月通过对预算资金的审核和审批。

##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1年年初将需用资金纳入年度预算并上报区财政局审批，3月通过预算资金的审核和审批，2021年12月向区财政申报用款计划，由区财政将需用资金下达至财政大平台，通过一卡通发放补助至人。

**2. 资金到位：**2021年12月发放抚恤和生活补助时，因上级资金不足，向区财政申报此项目资金用款计划22.98万元，区财政局通过大平台将资金下达到我局。。

**3. 资金使用：**区退役军人拥军优抚股负责优抚事业专项资金发放对象的审核工作，每月根据《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要求，优抚股计算金额，经财务审核后，报局党组会审批，最后采用直接支付方式打卡（通过“一卡通”平台进行发放）到个人账户，共发放复员退伍军人、两参人员、带病还乡退役军人生活补助22.98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仁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工作人员管理制度，在工作推进中严格执行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费用支出依法依规、专款专用，未出现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该项目费用支出纳入区财政预算统一管理，年初预算编制纳入单位项目费用支付，在区财政局将项目资金调拨到位后，依据相关职能职责和工作程序，依法依规，有序开展费用的核算和支付。

**（二）项目管理情况。**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做好项目日常工作实施和监管，提前做好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各环节的工作程序合理合法，工作开展依法依规，项目实施公开、透明，工作管理、费用支付与目标进度相符。

**（三）项目监管情况：**项目实施过程中，综合股、优抚股负责人和分管领导加强对项目费用支付预算、责任落实及工作督导。每月由优抚股核算金额，经审核无误后，制定发放表，上党组会研究决定发放，在资金到位后严格做好费用支付和项目监管。

####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2021年共发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40人2.98万元，带病还乡退伍军人生活补助0.7万元，两参人员生活补助19.30万元，合计22.98万元，通过一卡通发放到人。

**（二）项目效益情况：**通过发放生活补助，提高复员退伍军人、两参人员、带病还乡退伍军人生活水平，体现党和政府的关怀，维护社会稳定。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展的复员退伍军人、两参人员、带病还乡退役军人生活补助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决策合理、工作保障到位、工作措施有力，项目在推进中与工作目标相符。结合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个方面对项目进行总体评价，我局对该项目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评价评分为90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4月28日